

#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国创高新

股票代码：002377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传承互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共青城中通传承互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私募基金园区405-528

一致行动人：深圳市互兴拾伍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三路深圳国际商会中心2903

一致行动人：共青城互兴明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私募基金园区405-537

股份变动性质：持股比例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一六年十二月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15 号准则》”）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制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6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6
（一）深圳传承互兴.....	6
（二）共青城传承互兴.....	6
（三）互兴拾伍号.....	7
（四）互兴明华.....	8
二、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9
（一）深圳传承互兴.....	9
（二）共青城传承互兴.....	9
（三）互兴拾伍号.....	9
（四）互兴明华.....	9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10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10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11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11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	11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2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12
二、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协议.....	12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的限制情况.....	15
四、最近一年及一期内与上市公司之间重大交易情况.....	15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其他安排.....	15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16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7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8
一、备查文件.....	18
二、备置地点.....	18

##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中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国创高新、上市公司、公司	指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传承互兴	指	深圳传承互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人	指	共青城中通传承互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互兴拾伍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共青城传承互兴	指	共青城中通传承互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互兴拾伍号	指	深圳市互兴拾伍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云房、标的公司	指	深圳市云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大田	指	深圳市大田投资有限公司
拉萨云房	指	拉萨市云房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易简共赢贰号	指	珠海横琴易简共赢贰号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开心同创	指	深圳市开心同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开心同富	指	深圳市开心同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前海鼎华	指	深圳市前海鼎华投资有限公司
五叶神投资	指	五叶神投资有限公司
飞马之星二号	指	深圳市自觉飞马之星二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前海互兴	指	深圳前海互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互兴明华	指	共青城互兴明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共赢 3 号资管计划	指	太平洋证券共赢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东湖 16 号资管计划	指	长江资管超越理财东湖 1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国创集团	指	国创高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长兴	指	湖北长兴物资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交易标的、拟购买资产	指	深圳大田、拉萨云房、国创集团、共青城传承互兴、深圳传承互兴、易简共赢贰号、开心同创、开心同富、前海鼎华、五叶神投资、互兴拾伍号、飞马之星二号共 12 名交易对象持有的深圳云房 100% 的股权
认购对象、配套资金认购方、募集配套资金认购对象	指	深圳传承互兴、易简共赢贰号、五叶神、互兴明华、共赢 3 号资管计划、国创集团、东湖 16 号资管计划、高攀文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指	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资产出让方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股份认购协议》	指	公司与募集配套资金认购对象签署的《湖北国创高

		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股份认购协议》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增加至12.45%
本次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	指	国创高新本次拟以发行股票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深圳大田、拉萨云房、国创集团、中通传承、传承互兴、珠海横琴、开心同创、开心同富、前海鼎华、五叶神、互兴15号、飞马二号共12名交易对象持有的深圳云房100%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评估师	指	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评估报告	指	众联评估出具的众联评报字【2016】第1212号《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股权所涉及的深圳市云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评估报告》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一) 深圳传承互兴

企业名称	深圳传承互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92984213			
私募基金备案编号	SH0115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	前海互兴（委派代表：黄城锦）			
投资额	15,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5 年 11 月 12 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股权投资。			
出资结构	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前海互兴	普通合伙人	150.00	1.00
	深圳市传承创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7,500.00	50.00
	樟树市泰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7,350.00	49.00
	合计		<b>15,000.00</b>	<b>100.00</b>

#### (二) 共青城传承互兴

企业名称	共青城中通传承互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35K3901Y
私募基金备案编号	SM3868
注册地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开放开发区私募基金园区 405-528

执行事务合伙人	前海互兴（委派代表：陈继宏）			
投资额	15,001 万元			
成立日期	2016 年 8 月 11 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结构	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前海互兴	普通合伙人	1.00	0.0067
	连宗敏	有限合伙人	5,000.00	33.3311
	王忠凯	有限合伙人	3,500.00	23.3318
	陈德林	有限合伙人	3,200.00	21.3319
	张凯	有限合伙人	1,250.00	8.3328
	陈双庆	有限合伙人	950.00	6.3329
	陆楨宇	有限合伙人	700.00	4.6664
	王伟	有限合伙人	250.00	1.6666
	林冰	有限合伙人	150.00	0.9999
	合计		<b>15,001.00</b>	<b>100.0000</b>

### （三）互兴拾伍号

企业名称	深圳市互兴拾伍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1973388XQ			
私募基金编号	SE5960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沙河东路沙河高尔夫球会 D12 栋			
执行事务合伙人	前海互兴			
投资额	4764.7548 万元			
成立日期	2014 年 12 月 15 日			
经营范围	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和发行基金）；投资管理。（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			
出资结构	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前海互兴	普通合伙人	4.7548	0.0998

	胡晓辉	有限合伙人	2,000.00	41.9749
	珠海横琴骅威哲兴互联网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	41.9749
	苏立文	有限合伙人	210.00	4.4074
	蒋贵祝	有限合伙人	200.00	4.1975
	彭翀	有限合伙人	150.00	3.1481
	李发建	有限合伙人	100.00	2.0987
	王志红	有限合伙人	100.00	2.0987
	<b>合计</b>		<b>4,764.7548</b>	<b>100.0000</b>

#### (四) 互兴明华

名称	共青城互兴明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35K9JA3X			
出资额	70,000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私募基金备案编号	SM3870			
成立日期	2016年8月26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前海互兴(委派代表:陈继宏)			
经营期限	2024年8月25日			
主要办公地点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私募基金园区405-537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结构	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前海互兴	普通合伙人	100.00	0.1429
	林智权	有限合伙人	23,300.00	33.2857
	黄焕新	有限合伙人	23,300.00	33.2857
	陈双庆	有限合伙人	23,300.00	33.2857
	<b>合计</b>		<b>70,000.00</b>	<b>100.0000</b>



## 二、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 （一）深圳传承互兴

深圳传承互兴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前海互兴，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前海互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认缴出资额	1,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26561481E
成立时间	2015年2月3日
法定代表人	陈继宏
经营范围	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股权投资。

### （二）共青城传承互兴

共青城传承互兴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亦为前海互兴，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二、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之“（一）深圳传承互兴”。

### （三）互兴拾伍号

互兴拾伍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亦为前海互兴，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二、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之“（一）深圳传承互兴”。

### （四）互兴明华

互兴明华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亦为前海互兴，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二、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之“（一）深圳传承互兴”。

---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深圳传承互兴、共青城传承互兴、互兴拾伍号和互兴明华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前海互兴，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的情况。

---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因深圳传承互兴、共青城传承互兴、互兴拾伍号拟以其持有的深圳云房股权认购国创高新向其定向发行的新股，同时深圳传承互兴、互兴明华拟以现金认购国创高新募集配套资金定向发行的新股而导致的。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深圳云房将成为国创高新的全资子公司，深圳传承互兴、共青城传承互兴、互兴拾伍号、互兴明华将成为国创高新的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的完成，将实现国创高新对深圳云房 100% 的收购，有利于国创高新提高盈利能力，增强抗风险能力；也有利于深圳云房借助上市公司有效拓宽融资渠道，获得更好的发展。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的可能，并将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交易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系因深圳传承互兴、共青城传承互兴、互兴拾伍号拟以其持有的深圳云房股权认购国创高新向其定向发行的新股，同时深圳传承互兴、互兴明华拟以现金认购国创高新募集配套资金定向发行的新股而导致的。

本次交易完成后，假设国创高新配套募资全额到位的情况下，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118,471,124 股股份，约占国创高新股本总额的 12.45%。

### 二、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协议

#### （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 1、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2016 年 12 月 30 日，上市公司与全体交易对方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 2、标的公司定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标的公司的交易总价格以该等资产截至评估基准日（2016 年 8 月 31 日）经众联评估按收益法评估确定的评估值为作价依据，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确认。参考众联评估出具的众联评报字【2016】第 1212 号《评估报告》确认的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8 月 31 日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 380,654.85 万元，经双方协商同意，本次交易之标的公司的交易总价格为 38 亿元。

##### 3、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本次发行价格拟采用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国创高新股票交易均价（该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 =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总额 ÷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总量）作为市场参考价，发行价格

---

不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最终确定的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为发行价格为 8.53 元/股。

#### 4、支付方式

国创高新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深圳大田、拉萨云房、国创集团等 12 名交易对方支付购买标的公司所需对价，交易对价中的 219,260.00 万元由国创高新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交易对价中的 160,740.00 万元由国创高新通过本次重组募集配套资金以现金方式支付（如未能成功募集，则以自有资金支付）。

其中，深圳传承互兴、共青城传承互兴和互兴拾伍号将获取现金对价 211,676,720 元，股份对价 238,699,280 元，合计 27,983,501 股。

## （二）《股份认购协议》

### 1、合同主体及签订时间

2016 年 12 月 30 日，国创高新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 2、发行数量

上市公司本次拟以非公开方式发行 A 股股票不超过 259,584,154 股，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209,744 万元。

深圳传承互兴和互兴明华拟认购的股份数合计不超过 90,487,623 股。

### 3、发行价格

本次配套融资采用定价发行方式，定价基准日为国创高新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为 8.08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的 90%。若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最终发行价格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 4、支付方式

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以现金方式认购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

---

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以书面核准文件为准），上市公司将向深圳传承互兴和互兴明华发出认股缴款通知书，传承互兴和互兴明华应在收到认股缴款通知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认股缴款通知的要求将协议约定之认购款以现金方式一次性汇入甲方指定账户。

### （三）本次交易已履行及尚未履行的审批程序

#### 1、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

##### （1）上市公司的决策过程

2016 年 12 月 30 日，上市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方案的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了本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及《股份认购协议》等其他与本次交易方案相关的文件。

##### （2）交易对方的决策过程

2016 年 12 月 27 日，12 名交易对方分别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将所持深圳云房股权转让给国创高新；同意与国创高新签署附条件生效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附条件生效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同意出具本次重组相关的承诺函；同意放弃深圳云房其他股东拟向国创高新转让之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 （3）标的公司的决策过程

2016 年 12 月 28 日，深圳云房召开股东会，同意 12 名交易对方将所持深圳云房合计 100% 股权转让给国创高新，且各交易对方均已放弃对其他方拟向国创高新转让之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 2、尚未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

（2）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本次交易方案；

（3）本次交易通过商务部经营者集中申报审查。

本次重组方案的实施以获得国创高新股东大会批准、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和

---

通过商务部经营者集中申报审查为前提，未取得前述核准不得实施。

###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的限制情况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深圳传承互兴、共青城传承互兴、互兴拾伍号用于认购本次国创高新发行股份的深圳云房股权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自该等股东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为深圳云房股东之日起至其通过本次发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上市之日止）的，则其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国创高新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用于认购本次国创高新发行股份的深圳云房股权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已满 12 个月的（自该等股东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为深圳云房股东之日起至其通过本次发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上市之日止），则其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国创高新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根据《股份认购协议》，深圳传承互兴、互兴明华通过认购配套募集资金取得上市公司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 四、最近一年及一期内与上市公司之间重大交易情况

最近一年及一期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与国创高新之间未发生重大交易。

###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其他安排

除本次交易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未来与上市公司间进行重大交易的计划或其他安排。

---

##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签署本报告书前 6 个月内没有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 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 3、《股份认购协议》；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 5、信息披露义务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
- 6、其他相关文件。

### 二、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供投资者查阅：

公司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大园三路8号

公司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开发区武大科技园武大园三路八号国创高科实业集团办公大楼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企业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深圳传承互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章）：\_\_\_\_\_

2016年 月 日

---

（本页无正文，为《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深圳传承互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章）：\_\_\_\_\_

2016年 月 日

## 附表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大园三路8号
股票简称	国创高新	股票代码	00237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深圳传承互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一致行动人共青城中通传承互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互兴拾伍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互兴明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私募基金园区405-528、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三路深圳国际商会中心2903、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私募基金园区405-537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	本次交易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本次交易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118,471,124股股份，占本轮交易后总股本的12.45%。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的可能，并将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取得批准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尚需履行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 (2) 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本次交易方案； (3) 本次交易通过商务部经营者集中申报审查。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深圳传承互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章）：\_\_\_\_\_

日期：2016年 月 日